

河南省 2025 年网上评卷技术服务 及安全保密协议书

甲方：河南省教育考试院

乙方：山东山大鸥玛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中共中央保密委员会办公室、国家保密局《关于进一步加强国家统一考试保密管理工作的通知》（中保办（局）发[2002]3号）文件和教育部、国家保密局《教育工作国家秘密范围的规定》（教办[2017]3号）的精神和要求，为确保2025年河南省各类国家教育考试工作的顺利实施，甲方委托乙方承担考试有关的网上评卷技术服务及相关保密工作等。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就有关事项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服务内容

乙方遵照《国家教育考试网上评卷管理办法》、《国家教育考试网上评卷技术规范》、《国家教育考试网上评卷质量监控统计测量规范》，按照甲方要求为甲方提供网上评卷技术服务，包括河南省2025年高考综合改革适应性演练和普通高考网上评卷数学、历史、地理、物理、化学、生物科目，自学考试网上评卷，成人高考网上评卷专科起点科目，普通高中学生学业水平考试地理、化学、生物、历史科目网上评卷等各类河南省教育考试院负责的招生考试网上评卷项目。

网上评卷技术服务项目内容主要包括答题卡设计、考生和卷型条形码印制、答题卡监印、答题卡信息采集、选择题评分、非选择题

网上评卷、考生成绩复核、数据统计分析、工作人员培训、技术咨询与现场服务，对普通高考和成人高考相关科目答题卡人工智能辅助评卷质检，包括完成空白检测、图文转写、卷首图识别、题干雷同检测、范文雷同检测、智能评分等，及其他相关工作。

实际项目内容，根据当年考试情况，由河南省教育考试院统筹调整安排。（具体服务内容及要求见《河南省教育考试院网上评卷技术服务项目 2》（豫财招标采购-2024-1451-2）招标文件采购需求）。

第二条、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 甲方统筹网上评卷工作，负责项目的组织、管理、协调等相关事宜。
2. 甲方对乙方的服务内容提出明确工作要求、时间安排、质量标准等。
3. 甲方可随时对乙方服务工作的进展情况、完成质量进行监督检查，并有权针对乙方的进展情况、完成质量提出新的工作要求。
4. 甲方负责协调印刷厂、扫描点、评卷点等相关部门为乙方提供相应辅助设备和工作场地，帮助其顺利完成服务工作。
5. 甲方负责提供项目所需扫描操作人员及其他工作人员。
6. 甲方负责提供乙方项目实施所需的相关数据。
7. 甲方负责提供乙方工作人员项目实施期间的食宿，并承担食宿费用。
8. 甲方应按本协议约定向乙方支付技术服务费。

第三条、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 乙方须按甲方要求按时保质完成工作任务。
2. 乙方应向甲方提供服务项目的详细实施方案，包括扫描及评卷现场的软硬件保障、技术准备、场地规划、职责分工、人员培训、计划安排、质量标准及应急预案等事项。
3. 乙方投入数量足够、性能良好的工作设备，并按照具体项目所需设备数量 20% 提供工作现场相同设备备机。
4. 乙方在项目实施的各阶段，根据工作需要按照甲方要求委派数量足够、组成稳定的技术人员全程参与技术服务工作，所派人员能够独立处理整个工作中发生的各类问题，保证工作的正常进行。乙方参与评卷技术服务的工作人员应遵守甲方工作纪律和安全保密制度，并签订保密协议。因人员出现问题造成后果由乙方承担。
5. 乙方负责按甲方要求进行项目所需条形码设计、印制和质量检测工作，确保条形码印制质量。
6. 乙方负责按甲方要求进行答题卡设计和质量检测工作，确保答题卡设计和印制质量达到相关法律、技术标准，确保合同目的实现。
7. 乙方负责按甲方要求进行答题卡信息采集和网上评卷技术管理和实施工作，支持选择题填涂区域缺考考生条码识别，支持先采集异常答题卡原始图像再进行异常处理，确保评卷工作的顺利进行，保证评卷结果和相关数据的安全性、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唯一性。
8. 乙方按照甲方要求在规定时间内完成答题卡卷首考生手写个人信息部分、作答区域考生答题信息部分的手写体识别，以及智能辅助评卷质检，包括完成空白检测、图文转写、卷首图识别、雷同检测、

智能评分等。

9. 乙方按照甲方要求与指定的交互平台进行智能评卷相关结果和网评系统的线上系统级实时数据交互。

10. 乙方按甲方要求在规定时间内向甲方提供当次服务全部过程数据和最终结果数据，包括各类图像信息、成绩信息、数据库备份信息和相关文档。

11. 乙方按甲方要求提供功能完备、使用方便的成绩复核系统。

第四条、保密条款

1. 本协议提及的国家秘密及商业秘密包括技术秘密和信息技术秘密，包括但不限于：数据信息、计算方法、文档资料、产品规划、功能规格、技术方案、工程设计、流程、技术指标、计算机软件、数据库、研究开发记录、测试记录、技术报告、检测报告、实验数据、试验结果、图纸、操作手册、技术文档及相关的函电等。

2. 乙方须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遵守甲方的保密规定，履行本协议中规定的保密义务。

3. 除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证券交易所规则必须披露的情形外，未经甲方书面许可，乙方不得以任何方式或形式向任何第三方披露、泄露国家秘密及甲方拥有的数据信息、计算方法、文档资料、考务流程等业务信息和技术秘密，并不得以任何方式或形式单独或与甲方以外的任何第三方使用上述业务信息和技术秘密。

4. 乙方须主动采取加密措施对本协议涉及秘密信息进行保护，防止不承担同等保密义务的任何第三者知悉及使用。

5. 乙方不得刺探或者以其他不正当手段（包括利用终端设备或网

络进行检索、浏览、复制等) 获取与本身业务无关的关于该项目的信息。

6.乙方应严格遵守亲属回避原则，即所分配到甲方的工作人员无法律规定应当回避的亲属关系的人员。

7.乙方员工违反本协议约定的保密义务视同乙方违约。

8.未经乙方书面许可，甲方不得以任何方式或形式向任何第三方披露、泄露乙方网上评卷的软件编制方案、技术文档、操作手册、数据处理业务流程方案等技术秘密信息，并不得以任何方式或形式单独或与乙方以外的任何第三方使用上述商业经营信息和技术秘密信息。

9.任何一方未按保密条款执行的,另一方有权随时中止本协议的执行，违约方应赔偿对方经济损失。

第五条、费用支付

1.甲方支付给乙方的技术服务费，按照项目实际扫描答题卡份数计算，单价为 A3 每张答题卡为人民币零点陆叁元（¥0.63 元），A4 每张答题卡为人民币零点肆肆元（¥0.44 元）。（其中，研究生考试网评项目中在河南扫描，不在河南评卷的按上述单价的一半结算；不在河南扫描，在河南评卷部分不计在内）。

2.服务期内，甲方在当次项目结束后 20 个工作日内，对乙方的当次项目工作进行验收，验收合格后，甲方将当次项目技术服务费支付给乙方。

3.除本条规定的技术服务费外，甲方无需向乙方额外支付任何费用。

第六条、违约责任

1. 甲、乙双方须严格遵守协议条款，如有违约，受损方有权向违约方进行经济索赔，索赔违约金标准为当次项目总金额的千分之五。

不能弥补受损方损失的，应继续向受损方承担赔偿责任。

2. 乙方按本条第1款承担违约责任后，仍应按照甲方要求在规定时间内完成相应的服务工作，对于乙方已完成的工作，甲方应按照本协议的约定支付对应的费用。

第七条、不可抗力

乙方因不可抗力不能按照本协议约定完成服务工作的，应立即通知甲方，并在通知后5个工作日内提供相应证明。因不可抗力给双方造成的损失，由双方协商各自承担。

第八条、争议解决

双方因本协议产生的任何争议，应当协商解决。若协商不成，任何一方均有权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第九条、其他事项

1. 本协议服务期限为2025年。

2. 本协议正本一式六份，甲方叁份，乙方叁份，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3. 协议附件作为本合同的一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4. 本协议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可另行协商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本页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本合同签署页)

甲方：河南省教育考试院



乙方：山东山大鸥玛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
分行营业部

账号：531902053210808

甲方代表：许训

时间：2025年1月29日

乙方代表：张义东

时间：2025年1月24日

